

## 关于对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问询函的回复函

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送的《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问询函》已收悉，  
现回复如下：

1、截至目前，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  
作为你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不存在关于你公司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  
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  
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2、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近期没有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特此函告。

